关于开展2025年东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案例库

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案例教学是以学生为中心，以案例为基础，通过模拟或呈现案例情境，将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，引导学生发现问题、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，从而掌握理论、形成观点、提高能力的一种教学方法。加强案例教学，有利于强化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实践能力培养，有利于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改革，有利于推动专业学位教育观念的转变、形成符合专业学位教育规律的人才培养模式，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突破口。现决定开展2025年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案例库建设工作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建设目标

通过案例库建设改变传统的教学方法，以此为契机带动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模式的全面改革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。

1. 申报范围

1、教学案例库应适用于我校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，应充分体现理论与实际应用的紧密结合。

2、申报人（申报团队）须在相应课程的实践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，系统讲授过所申报的课程或相关课程，教学效果良好，熟知案例教学基本规范。项目申报人一般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，同时与相关行业实际部门有着密切联系，且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的行业专家参加。

1. 建设要求

1、教学案例应符合典型性、客观性、先进性和创新性的要求，案例应结合教学与研究中的热点问题，或领域内重点问题，或实践中代表性问题，成果应该能够在专业学位课程教学中运用，并可在相关专业范围内共享。

2、教学案例应能体现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特点，反映相关行业对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的需求，对研究生的实践工作具有参考性和启发性。案例素材应来源于生产建设、研究设计、经营管理等工作实践。案例叙述清晰，理论分析准确、实用，教学案例组织合理、结构严谨。

3、教师要将编写教学案例与基于案例的科学研究相结合，在编写过程中，注重理论与我国国情和社会实际相结合，开发和形成基于真实情境、符合案例教学要求、与国际接轨的高质量教学案例。

4、本次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体例仅包括文字案例（写作要求与规范见附件2），文字型案例库中案例不少于8个，均为原创案例。

1. 建设程序

1、申报和立项

各学院统筹规划各自案例建设项目，确定申报的案例项目，组织教师申报。申报立项的案例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填写《东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》（见附件1），同时，提交教学大纲（开课时提供的同件）。

2025年4月30日前，院系组织申报并审核推荐，纸质材料（附件1一式两份、附件3一份）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办（四牌楼校区逸夫建筑馆107，九龙湖纪忠楼102），电子版材料（附件1、教学大纲，附件3）发至邮箱：103009352@seu.edu.cn，逾期不候。研究生院将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的教学案例库进行评审，提出立项推荐名单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公布立项结果。

2、检查和验收

项目立项后建设周期一般为1年。获得立项的项目负责人自立项之日起，根据课程教学内容，从本行业实践中选择和收集相关案例，按照《东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撰写基本要求》（见附件2）要求进行案例编写。

建设结束后，研究生院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结项验收，在相关专业推广共享，逐步推进学校案例库建设，实现案例资源的有效共享。

各院系应重视案例建设工作，有条件的院系可积极探索组织案例库建设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，电话：52090207/周四83792244，邮箱：[103009352@seu.edu.cn](mailto:103009352@seu.edu.cn)

附件1：东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（库）建设项目申报书

附件2：东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撰写基本要求

附件3：2025东南大学研究生专业学位课程教学案例库建设申报汇总（院系填写）

研究生院培养办

2025年4月3日